

生活纪事

一点爱的厚度

□董国宾

暖风抚着面颊,太阳挂在楼角上朝我微笑,在这样一个和煦的季节里,或急或缓,或疏或密的游人打破了公园的静,吮吸着公园的美。

我在公园里迈着悠缓的脚步,感受着人与自然的和谐,沐浴着灿烂奔放时光,突然一声响亮的啼哭急急地传来。循声望去,一个小女孩“哇哇”地扑在妈妈怀里,妈妈心疼地捂着小女孩的腿,原来小女孩在花丛里玩耍,不小心划破了腿,鲜血流了出来。我走过去,急忙从兜里掏出一个创可贴,递给小姑娘的妈妈,贴在了小女孩的腿上。鲜血止住了,小女孩的哭声嘎然而止,小女孩的妈妈向我道了一声“谢谢”,小姑娘甜甜地喊了我一声“叔叔”。我心里想,幸亏刚才路过药店时买了一点常用药。

第二天照例去公园散步,真巧又遇到了那个小女孩。她蹦蹦跳跳,可爱得像个小精灵,可怜她平时不怎么进城,又不识字,大热的天在外面徒步走了一个多小时,总算拿回了一盒纸片。结果,小男孩看了一眼,立刻丢到一边:“不要!不要!奶奶是个大老笨!”原来,他嫌弃纸片上面的图案不好看。这时,当妈妈的竟然没有呵斥孩子一句,也没有问婆婆渴不渴,而是顾自在一边吃着面包和火腿,婆婆只好尴尬地坐在床角。

□张军霞

前些天,女儿生病住院,同屋有好几个患病的孩子,和我们相邻床位的是一个两岁左右的胖男孩,他非常淘气,打着点滴不停地要玩具,70多岁的奶奶被孙子折腾得团团转。

当时,男孩看到别人在玩一种卡通的圆纸片,立刻嚷着也要玩,否则就要拔掉输液管子,奶奶听说两元店卖这种东西,就下楼去找。可怜她平时不怎么进城,又不识字,大热的天在外面徒步走了一个多小时,总算拿回了一盒纸片。结果,小男孩看了一眼,立刻丢到一边:“不要!不要!奶奶是个大老笨!”原来,他嫌弃纸片上面的图案不好看。这时,当妈妈的竟然没有呵斥孩子一句,也没有问婆婆渴不渴,而是顾自在一边吃着面包和火腿,婆婆只好尴尬地坐在床角。

就在这时,病房的门又开了,一位50多岁的阿姨旋风般走进来,直接跑过去搂抱小男孩:“小宝贝,你怎么又生病了?”男孩的妈妈立刻站起来说:“我跟你说了没事,你何必又要跑一趟,外面这么热,多受罪!你还没有吃午饭吧,我带你去食堂……”她婆婆被妈妈簇拥着离开了,剩下奶奶坐在病床前,同屋有位大姐忍不住感叹:“婆婆和妈妈,待遇也太不

心扉一瓣

取名的意趣

□徐成龙

也许有人会说,一个人的名字只是个代号,只要能识别就行了。其实不然,取名大有讲究,是一门学问,是一门艺术,也是一种文化,既有时代特征,又有政治标签,还有感情色彩,深深地烙上时代的印记。

取名,自古以来就奥妙无穷、妙趣横生。早年,乡村科技不发达,生产力落后,生活拮据,孩子夭折的事儿时有发生,大人总认为是妖怪在作祟,想方设法驱邪消灾,想出了给孩子取俗名的办法,以防妖怪的侵害。凑巧的是,取了俗名的孩子,没有娇生惯养,粗茶淡饭,没有大病小病,容易养活。这样,一传十,十传百,人们信以为真,开始迷信起来,“取俗名好养活”的说法不脛而走。



那时候,村子里常常听到“石头”“狗儿”“铁蛋”“牛娃”等诸多名字。这些俗名土得掉渣,却充满了乡土气息,很接地气。当然,这些都是小名,正儿八经的名字是不能随便取的。

总的来说,在乡村,取名是严肃的事儿,有一定的规矩,很讲究辈分的排行,不能越雷池一步。随意取名会被村民笑话,不但说没有文化,而且说缺乏教养,有伤风败俗之嫌。当孩子出生后,取名是家庭的头等大事,费尽思量。若久而久之想不出好名字,便央求村里有名望的人取名,

克力会发胖的。”小女孩就是不肯,我仍然挥手拒绝,小女孩不高兴了,撇着嘴要哭。“拿着吧,这是孩子的心意,昨天幸亏遇到了你,孩子都吓坏了。”这时小女孩的妈妈说话了。我忙说:“我也没做什么,不过是一个创可贴嘛。”我执拗不过,只好接过来。小女孩笑了,笑得那样甜美。谁知,第二天小女孩又送给了我一瓶果茶。

第四天,我照例出来散步,只是没有去公园,我怕再遇到小女孩,有意躲避这份抛过来的盛情,可转念一想,唉,一个创可贴哪有那么多牵念。我笑了,笑自己自作多情。我在公园附近漫步,正要回去时,身后突然传来一个熟悉的声音:“叔叔,你让我们好等呀。”我转头一看,又是那个小女孩。“怎么没去公园呀,孩子到处找你呢。”小女孩的妈妈话音未落,小女孩就急急地拿出一张画。“叔叔,我把你画在了上面了,这样就能天天看到你啦。”我仔细一看,画的是一个戴眼镜的年轻人亲切地和一个漂亮的小姑娘牵手走在公园里,旁边是绽放的花朵和蓝蓝的天空、洁白的云及展翅飞来的小燕子。画的上面还写着一行醒目的标题:叔叔牵着我的手。

难舍亲情

别把婆婆不当妈

一样了!自己也是有儿子的人啊,早晚有一天也要当婆婆的……”

我想起邻居家的王姐,她刚嫁过来时,也是和婆婆相处不愉快。婆婆对饮食十分挑剔,王姐在娘家没怎么做过饭,为了适应新家的生活,她也努力学习,但是提高厨艺也不是一两天就能做到的事情,常常是她辛苦了半天,做出的饭菜自己都不愿意品尝,婆婆的脸色也不太好。

王姐偷偷掉了几次眼泪,开始悄悄改变战术,婆婆在厨房做饭时,她就跟在后面打下手,一边虚心地向婆婆学习,一边带着把屋里的卫生也做好了。婆婆爱美,她过生日,王姐精心选购了适合老年人使用的化妆品,还时不时拉着她一起去美容院保养皮肤。婆婆喜欢在朋友圈里晒自己种的花,但老年手机拍照

□殷海平

我的小家安置在城里七年了,但至今未有哪年是留在城里过年的。我的老家在四百公里的省外;而爱人的故乡,则在八十多公里外的乡镇。我想:有父母的地方才是家,我们才是永远的“孩子”,才有欢欢喜喜过大年的氛围。

城里的年,买糖果花生瓜子,甚至团圆饭……几乎举起手机点点,拿起手机扫码付,甚至连锅铲洗菜都不需要,一应俱全下馆子,或是怕麻烦,直接叫外卖送上门。最多用手机拍几张,完美到极致的美食图,发到朋友圈晒晒,就算是过年了。

这样的便捷,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我享受够了,麻木了,也厌倦到无味。所以,我怀旧,也想念着小时候的忙年和苦乐。丢失的年味,只有回到小时候的地方,与老去的父母一起团聚,才能找到过年的幸福感。

那时的花生瓜子糖,我们自己炒自己做。全家分工明确,紧密合作,有无穷的成就感。爷爷性子慢,适合在大铁锅里放上黄沙,倒上花生,慢慢文火去翻炒;叔叔的力气大,每年要熬制的芝麻糖,全是他趁热压制成型切片;爸爸最爱热闹和喜庆,楼上楼下,大门小窗连鸡窝猪舍都不放过,要贴上窗花和对联,还有“福”;妈妈是天生离不开土灶头,从早到晚地在锅边炖肉煮鱼炸肉丸子;别说我俩是捣蛋的,我们

人生纪实

两棵树

□董国宾

我记得最清楚的,我家院子里有两棵树。一棵弯了几道弯,但枝条交错,茂密的叶子遮住大半个院子,灼灼夏日父亲常把邻居叫来在树下纳凉;另一棵,则迥然不同,光秃秃的几近只有了躯干,像个麻杆一样站在西墙边。瞧着这两棵树,父亲常倒背着手在院子里来回走,像穿越岁月的一条船。

父亲一天天去庄稼地里干农活,操劳的时间每天都分好几段。父亲知道,这些农活一辈子也干不完,即使一个人的全部时间用没了,庄稼人的农活依旧像路一样长,依然如初绽的新芽一样看不到老。残月星疏的时候,父亲就推开屋门,早晨的第一缕阳光照在父亲脸上,还沐浴着牛巢和鸡舍。父亲不虚度每一天,更不会把春播的土地荒废掉,父亲的脊背



想那个戴眼镜的年轻人就是我,那个漂亮的小姑娘就是小女孩了。小女孩还从妈妈的手提包里拿出一小盒上等的茶叶送给我。这一次,我的心弦深深地触动了。回家的路上,我一直在想,一个创可贴就是一滴水,一滴水就是一点爱,这不起眼的一点爱,怎会有如此地厚度呢!

回到家里,看到儿子在拾掇玩具,见我来了,他高兴地说:“爸爸,放学的时候我特想吃口香糖,口水都流出来了,是同学掏钱给我买了一包,我要把这个电动遥控车送给他。”啊,我震惊了,一包口香糖才一两块钱,这电动遥控车可是我出差时在外地买的,要上百元呢。此刻,我真切地体会到了那一个创可贴的温度和一点爱的厚度。

一点爱,哪怕是极细微极渺小的一点爱,或许薄如青烟,或许细若游丝,但它是一点晶莹,一缕温情,一份纯真,一片诚恳。爱,能在细微处闪光,即便只是那么一点爱,也是一首动听的歌!

□樊树林

“千门开锁万灯明,正月月中旬动地京。三百内人连袖舞,一进天上著词声”,又一个元宵节要来了,大街上到处洋溢着热闹的气氛,在这样的氛围中,钻进书斋,静下心来捧读现代大师们关于元宵节的文章,更是别有一番风味。

鲁迅在1926年2月写的《狗·猫·鼠》一文中写道:“我的床前就贴着两张花纸,一是‘八戒招赘’,长嘴大耳,我以为不甚雅观;别的一张‘老鼠成亲’却可爱,自新郎、新妇以至傧相、宾客、执事,没有一个不是尖腮细腿,像煞读书人的,但穿的都是红衫绿裤。”文章中的“花纸”就是年画,而“老鼠成亲”的画,就是取自民间有元宵节晚上是老鼠成亲的日子。为此,鲁迅与弟弟周作人商量,睁着眼睛守了一夜,结果也没看见“老鼠娶亲”的景象。先生特别喜欢吃稻香村制作的什锦元宵,而稻香村是京城生产经营南味食品的第一家,它生产的元宵色白如雪,大小都比较一致,方便煮。吃起来口感非常细腻,馅量适中,粘稠香滑。鲁迅寓居北京时,经常前往购物。《鲁迅日记》中有十几次记载。

《家》是巴金的长篇小说,《激流三部曲》中的第一部,入选20世纪中文小说100强(第8位),它描写了20世纪20年代初期四川成都一个封建大家庭的罪恶及腐朽,控诉了封建制度对生命的摧残,歌颂青年一代的反封建斗争以及民主主义的觉醒。在这部小说的第19章的开头就写到了元宵节:“元宵节的夜晚,天气非常好。天空中有几颗发亮的星,寥寥几片白云,一轮满月像玉盘一样嵌在蓝色天幕里。”元宵节那晚,大家相约到花园里划船。巴金用自己温情的笔调描写了天上的月亮:“一片白亮亮的水横在前面,水面尽是月光,成了光闪闪的一片。团团的圆月在水面上浮沉,时而被微微在动荡的水波弄成椭圆形。”简单如白描,令人陶醉和向往。

老舍先生是土生土长的北京人,自然对北京的元宵节文化情有独钟。他在《北京的春节》一文中将北京元宵节的热闹场景描写得形象生动,栩栩如生:“元宵上市,春节的又一个高潮到了。正月十五,处处张灯结彩,整条大街像是办喜事,红火而美丽。有名的老铺子都要挂出几百盏灯来,各形各色,有的一律是玻璃的,有的清一色是牛角的,有的都是纱的,有的通体彩绘全部《红楼梦》或《水浒传》故事。”作为一个北方人,我每次读到

老舍的这篇文章,都会和家乡的春节在心里进行一番比较,特别是在年味越来越淡的当下,也会平添些许惆怅。而元宵节,在湘西作家沈从文先生的笔下是另外一种趣味。他曾经写过一篇小说《元宵》很是耐人寻味。《元宵》整部分为十七章,分为家中、书铺、街上、特别包厢等17章。按照主人公雷士先生的地点转移为主线,心理描写细致地刻画出一个个沉寂萧条中年人的孤独、避世、麻木、想放手却被抓得更紧的鲜活人物。“因为是元宵,这个人,本来应当在桌边过四小时的创作生活,便突于今天破坏了。先是想出门到某一个地方去看一个朋友,到临出门时又忽然记起今天是一种佳节,在这家有主妇与小孩子的家庭中,作一不速之客真近于不相宜,就又把帽子掷到房角书架上,仍然坐到自己工作桌前了。”将雷士先生的所作所为,所思所想浓缩在元宵节,真是妙不可言,文章取名《元宵》很贴切。

说起沈从文,不得不提到他的弟子汪曾祺。汪曾祺的散文《故乡的元宵》描绘了故乡元宵节一系列形式多样的民间节日活动,如送麒麟、吹糖人、捏面人、抖空竹、走马灯、放高升等,从文中,可体会到汪曾祺散文中洋溢着浓郁的生活情趣,散发着欢乐的气息,也体现了作者对乡土文化的怀念,以及对故乡的爱。

梁羽生是新派武侠小说的开山鼻祖。梁羽生曾在1982年2月,写了一篇《元宵杂谈》,顾名思义,便是专谈元宵的。该文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中国的情人节”,可以认为是写元宵节的“性质”;至于第二部分“灯会、灯谜”呢,则主要是写元宵节的“乐趣”了。其实在梁先生的武侠小说里,元宵节也曾多次涉及。在《江湖三女侠》第47回“佳节闹元宵,宫中碟舞;御河逃大侠,水底潜踪”之中,雍正提心吊胆,正好母亲不耐宫中的气闷,于是允许宫中开禁。哪知却正是这次“开禁”,直接导致自己丢了性命。在此,抛开剧情来说,这其实也写出了元宵节的乐趣以及人们共同拥有的喜好热闹的心理。(《风雷震九州》第44回“剑影刀光寒敌胆;腥风血雨闹元宵”。单就回目而言,“元宵”二字前依然沿用了“闹”字,或许也多少反映了作者的心理态度吧。

大师笔下的元宵佳节可谓摇曳生姿,令人无限神往!元宵佳节,捧读片刻,也会齿颊留香,津津有味,堪比吃一碗香气扑鼻的元宵吧。

生活感悟

不在城里过年



其实也很忙,阿弟负责一会儿扫地,一会儿去拿个肉丸子丢嘴里,而我专门听妈妈召唤我尝尝菜,或挑拣大蒜和青菜备用……

这样的忙碌和麻烦,我们从从不抱怨,甚至每完成一件,就特别地高兴,和满怀快乐的期盼。所以,我喜欢,在那样寒冷的腊月里,弄出些烟火气,让浑身都散发出温暖的热气,充满了年味。那是从小到大开始,喜欢的年,万般盼望的

驮满一个家庭大大小小的事儿。

村子四周是无垠的田野,田野尽头生长着另外一个村庄的庄稼,父亲淹没在自家的庄稼地里,无声地挥动锄头。风掀起一阵狂热,父亲没有看见高悬的灼日,汗水滴落在那些年落下的地方。麦粒饱满时,父亲就抬起头来,从衣兜里掏出一袋烟,双腿盘坐在地头上,大口抽一阵子,这一小截时才算圆满地过去了。前面走不完的日子里,父亲仍会弯腰荷锄,不挪窝地锄地、割草、灭虫,年复一年做着用尽一生也做不完的事。

刮了一夜的大风,差点把草垛掀翻,院门被刮得开一合。这场突兀穿行的风,迈开大脚在村子里肆意行走,夜卷缩在寒月中,土梁上村庄好像要被刮空。父亲的岁月中,全家的岁月中,都会有来自不同方向的风,人和草木在一场大风过后,刮歪了的再想法竖立,被掀翻的草垛、土墙、牛棚,是要恢复原貌的。没等凉风躲走,父亲一骨碌从炕上爬起来,第一个站在院门前,一站就是寒风中。父亲拍了拍肩膀,冲着大风吼道:“人还能被风改变了方向!”

一个人的岁月像旷野一样敞开,走进一个人一生的那些做不完的事儿,让人不会在虚无中度年月。我家不大的院子里,那棵弯了几道

大师笔下的元宵节

朝花夕拾

看一个朋友,到临出门时又忽然记起今天是一种佳节,在这家有主妇与小孩子的家庭中,作一不速之客真近于不相宜,就又把帽子掷到房角书架上,仍然坐到自己工作桌前了。”将雷士先生的所作所为,所思所想浓缩在元宵节,真是妙不可言,文章取名《元宵》很贴切。

说起沈从文,不得不提到他的弟子汪曾祺。汪曾祺的散文《故乡的元宵》描绘了故乡元宵节一系列形式多样的民间节日活动,如送麒麟、吹糖人、捏面人、抖空竹、走马灯、放高升等,从文中,可体会到汪曾祺散文中洋溢着浓郁的生活情趣,散发着欢乐的气息,也体现了作者对乡土文化的怀念,以及对故乡的爱。

梁羽生是新派武侠小说的开山鼻祖。梁羽生曾在1982年2月,写了一篇《元宵杂谈》,顾名思义,便是专谈元宵的。该文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中国的情人节”,可以认为是写元宵节的“性质”;至于第二部分“灯会、灯谜”呢,则主要是写元宵节的“乐趣”了。其实在梁先生的武侠小说里,元宵节也曾多次涉及。在《江湖三女侠》第47回“佳节闹元宵,宫中碟舞;御河逃大侠,水底潜踪”之中,雍正提心吊胆,正好母亲不耐宫中的气闷,于是允许宫中开禁。哪知却正是这次“开禁”,直接导致自己丢了性命。在此,抛开剧情来说,这其实也写出了元宵节的乐趣以及人们共同拥有的喜好热闹的心理。(《风雷震九州》第44回“剑影刀光寒敌胆;腥风血雨闹元宵”。单就回目而言,“元宵”二字前依然沿用了“闹”字,或许也多少反映了作者的心理态度吧。

大师笔下的元宵佳节可谓摇曳生姿,令人无限神往!元宵佳节,捧读片刻,也会齿颊留香,津津有味,堪比吃一碗香气扑鼻的元宵吧。

年。也只有乡镇才拥有的取景地吧!城里的年,怕影响环境,多数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只能去人挤人,排满队的寺庙祈福。每想起那场景,并感到了身心疲惫,只想是心诚,靠着沙发玩个手机,看看朋友圈的图片,就当是点个赞,算是去过了……

排队和人堆是城里的事,也是回村的事。每逢过节,集中堵车,我们都累,但有一种累是在城里的孤单感,而另一种累,是归心似箭的温暖感。所以,我宁可不在城里过年,还是愿意一路排除万难地回家。因为年,对于我的父母来说——就是我们回不去,他们早准备好一切,早就在等待……

不在城里过年,成了我和家人的默契。不管一年中,有多少个假期,留在城里,或是去其它地方旅行。唯有过年,雷打不动,谁也别想说服我和爱人,改变回家的决定。因为只有这样,才是过了一个真正的年。有情有爱,有幸福的年味。

弯的树,父亲没有砍掉它。西墙边那棵光秃秃的树,父亲还一直让它长在那里。弯树不可另作他用,但炎热烈仍能蔽荫。光秃秃的那棵树,父亲就把我家的两头牛拴在了树干上。时光止不住脚步,活着活着父亲就年迈了,岁月的风霜让父亲累弯了腰。在泥土里刨食的父亲,不能再像以前那样赶牛车了,但父亲还能在村头拾柴,在家里快乐地饲养家畜,父亲的一生都在岁月中奔跑。

人生如豆荚,不求长短,但求节俭饱满。农民父亲说不出这句话,却做成了院子里延续生命的那两棵树。

